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 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 服务中心概况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 协助实施部有关国际合作项目, 承担部委托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一带一路”技术合作和援外项目的实施工作。

(二) 协助部机关部门负责世界技能大赛中国组委会(中国技能组织)秘书处日常运行和对外联络, 承担世界技能大赛等国际性技能大赛以及全国性、区域性、行业性国内技能大赛的服务保障工作。

(三) 受部委托承担国际职员管理服务的事务性工作, 协助开展后备人员选拔培训和国际组织宣介。

(四) 负责技能人才民间国际交流合作, 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境外就业和岗位技能提升交流项目, 协助开展技工院校师资境外培训和海外技能人才引进工作。

(五) 负责部出国(境)人员护照(通行证)、签证(签注)的办理服务, 协助办理部重要出来访团组相关事宜, 承办部有关国际会议的会展服务工作。

(六) 收集整理编译国际组织和有关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信息, 建设劳动法专家库和信息数据库。

(七) 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国际交流服务中心设 5 个处室：综合和国际职员服务处、技能竞赛服务保障处、技能人才交流处、“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处、出国（境）事务处。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 服务中心 2021 年单位预算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6.9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住房保障支出	56.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237.5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1.08		
本年收入合计	695.61	本年支出合计	70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5.61		
收入总计	701.22	支出总计	701.2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701.22	5.61	426.97			237.56				3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34	5.61	386.17			237.56				1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5.99	1.02	342.97			157.00				15.00		
2080150	事业运行	368.97		196.97			157.00				1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7.02	1.02	1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4.59	43.20			80.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	4.59	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2		27.36			68.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8		13.68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8		40.80							16.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8		40.80							16.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0		3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0		2.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8									16.08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701.22	554.20	14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34	497.32	147.0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5.99	368.97	147.02			
2080150	事业运行	368.97	368.9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7.02		147.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35	128.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	6.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2	95.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8	2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8	56.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8	56.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0	3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0	2.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8	16.0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6.97	一、本年支出	432.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6.9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40.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5.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32.58	支出总计	432.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401.53	401.53	426.97	280.97	146.00	426.97	25.44	6.34%	25.44	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83	362.83	386.17	240.17	146.00	386.17	23.34	6.43%	23.34	6.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2.98	312.98	342.97	196.97	146.00	342.97	29.99	9.58%	29.99	9.58%
2080150	事业运行			196.97	196.97		196.97	196.97	100.00%	196.97	1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2.98	312.98	146.00	0.00	146.00	146.00	-166.98	-53.35%	-166.98	-5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5	49.85	43.20	43.20		43.20	-6.65	-13.34%	-6.65	-1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2.16	2.16		2.16	-3.84	-64.00%	-3.84	-6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2	32.92	27.36	27.36		27.36	-5.56	-16.89%	-5.56	-1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3	10.93	13.68	13.68		13.68	2.75	25.16%	2.75	2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0	38.70	40.80	40.80		40.80	2.10	5.43%	2.10	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0	38.70	40.80	40.80		40.80	2.10	5.43%	2.10	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0	36.00	38.00	38.00		38.00	2.00	5.56%	2.00	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2.70	2.70	2.80	2.80		2.80	0.10	3.70%	0.10	3.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280.97	222.21	58.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47	219.47	
30101	基本工资	100.00	10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43	40.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36	27.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8	13.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00	3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6		50.56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4.54		4.54
30211	差旅费	3.20		3.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26	劳务费	1.5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82		2.82
30229	福利费	5.80		5.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	2.74	
30302	退休费	2.74	2.74	
310	资本性支出	8.20		8.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0		8.2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6.25	1.20	5.00		5.00	0.05	1.20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总预算701.22万元。

二、关于2021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701.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6.97万元，占60.89%；事业收入237.56万元，占33.88%；其他收入31.08万元，占4.43%；上年结转5.61万元，占0.80%。

三、关于2021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70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4.20万元，占79.03%；项目支出147.02万元，占20.97%。

四、关于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32.58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

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426.97万元、上年结转5.61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1.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80万元。

五、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26.97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25.44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定”方案调整后，增加了新的职能与工作任 务，经费有所增加。同时，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进一步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公用经费和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同时保障了中心基本运转、人员基本支出等经费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6.17万元，占90.44%；住房保障支出40.80万元，占9.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196.97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196.97万元。主要是收支分类科目调整，其他项级科目支出调整至事业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6.0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66.98万元。

主要是收支分类科目调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部分相关支出调整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2.1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3.84万元，下降64%。主要是离退休经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7.3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5.56万元，下降16.89%。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经费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3.6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2.75万元，增长25.16%。主要是职业年金经费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8.0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2.00万元，增长5.56%。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经费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10万元，增长3.70%。主要是提租补贴经费增加。

六、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0.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2.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日常公用经费58.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2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5.05万元，下降80.80%。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

八、关于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2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有关名词做如下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以售房收入发放的购房补贴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国际交流合作服务保障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离退休经费。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

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